**请填妥此申请书并加盖签章和信用证正本一同交送我行**

**国内信用证保兑申请书**

**(仅适用于开证行在信用证中已明示授权我行加保的情况)**

**致：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本公司申请贵行对以本公司为受益人之以下信用证主证或/及修改加具保兑。保兑费用其他相关费用根据信用证条款结算。

**贵行通知号码** ： 请输入贵行通知号码

**信用证号码：** 请输入信用证号码

**币种及金额 ：** 请选择币种 请输入金额

[ ]  对主证加保。

[ ]  对修改加保。修改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信用证申请人是否为关联方[[1]](#footnote-1)？

[ ]  是

[ ]  否

就上述加保申请，本公司充分知悉和确认如下：

1. **在收到本申请书后，贵行对上述任何一项加保申请均有权自主审核决定是否提供保兑；**
2. **本公司应于交单前提交本申请书。在以下情形中，贵行将无法处理加保申请而不对本公司承担任何责任：申请书在信用证有效期或交单期后被提交，或者申请书在交单时或交单后被另行提交；**
3. **本公司已阅读并同意银行在其官方网站公布的《服务收费标准》（包括不时的更新），特别是其中就本申请书项下交易／服务所规定之收费标准；**
4. **本公司收悉并同意银行另行通过电子邮件或其他书面形式向其通知的针对本申请书项下交易／服务的最新收费标准和方式。**

本公司联络电话：请输入公司联络电话

传真：请输入传真

联络人：请输入联络人姓名

电邮：请输入电邮

 公司名称（申请人）：请输入公司名称

 申请日期：请插入日期

 盖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 关联方是指通过一个或多个中间机构，直接或间接，控制申请人或被申请人控制或共同由申请人控制的人士，包括与关联方相关的人士。关联方相关人士包括（但不限于）：（a）自然人关联方的亲属，（b）公司关联方的董事和股东，及他们的亲属，（c）由与关联方相关的人士控制的公司实体，（d）以关联方或其相关人士为受益人的信托的受托人，（e）关联方的合伙人。“控制”指一方（直接或间接，通过股权份额，投票权，合同约定或其他方式）有权任命和/或解除另一方的管理机构的多数成员，或以其他方式控制或有权控制该另一方的事务或政策， 在此情况下，该等另一方可视为被前一方所控制。 [↑](#footnote-ref-1)